

附件 2

2024 年度
新郑市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郑市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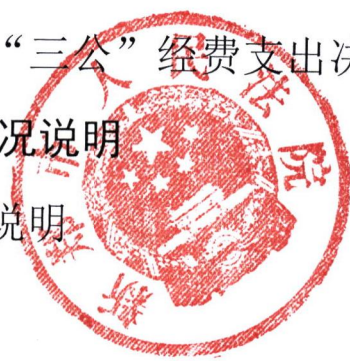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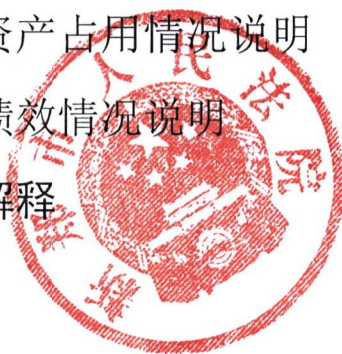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郑市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新郑市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新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1) 审判法律规定、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由市法院管辖以及市法院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2) 审查处理不服本院判决各类申诉案件。

(3) 监督、指导人民法庭的审判工作。

(4)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5) 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6) 管理、协调本院的审判和执行工作。

(7) 负责全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主管本法院的监察工作；领导院直属单位和群团工作。

(8) 管理本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9) 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遵守宪法和法律。

(10) 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11) 派出机构及职责。派出法庭设城关、辛店、和庄、龙湖、薛店、观音寺 6 个人民法庭，依法审理和执行辖区内一般的民事案件，指导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及办理法庭审判工作有关的其他事项。

新郑市人民法院内设机构 17 个，分别为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司法警察大队、诉讼调解对接中心、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综合办公室（督察室）、政治部（机关党委）、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城关人民法庭、辛店人民法庭、和庄人民法庭、龙湖人民法庭、薛店人民法庭、观音寺人民法庭。

二、机构设置

新郑市人民法院内设机构 17 个，包括：新郑市人民法院设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司法警察大队、诉讼调解对接中心、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综合办公室（督察室）、政治部（机关党委）、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城关人民法庭、辛店人民法庭、和庄人民法庭、龙湖人民法庭、薛店人民法庭、观音寺人民法庭。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新郑市人民法院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另外，由新郑市人民法院管理的新郑市诉讼调解对接中心单位决算纳入我部门汇总反映。

纳入本部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其中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新郑市诉讼调解对接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郑市人民法院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542.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183.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15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16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5,017.40
五、事业收入	5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	297.01
六、经营收入	6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	87.72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	335.83
八、其他收入	8	423.90	二十三、其他支出	21	423.9
本年收入合计	9	6,965.95	本年支出合计	22	6,345.7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10	0.00	结余分配	23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31.72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651.88
	12			25	
总计	13	6,997.67	总计	26	6,997.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新郑市人民法院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965.95	6,542.05	0.00	0.00	0.00	0.00	423.9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83.93	183.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3,051.29	3,051.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8.00	99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228.00	22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623.50	62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08.00	70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75	63.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07	21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3.19	23.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6.49	116.4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5.83	335.8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423.90	0.00	0.00	0.00	0.00	0.00	423.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郑市人民法院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345.79	4,186.56	2,159.23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83.93	0.00	183.93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3,042.10	3,042.1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8.00	0.00	998.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228.00	0.00	228.0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41.30	0.00	41.3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08.00	0.00	708.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75	63.7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07	210.07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3.19	23.1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72	87.7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5.83	335.83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423.90	423.9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部门：新郑市人民法院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542.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183.93	183.9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16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17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017.40	5,017.40	0.00	0.00
	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97.01	297.01	0.00	0.00
	6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7.72	87.72	0.00	0.00
	7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35.83	335.83	0.00	0.00
	8							
本年收入合计	9	6,542.05	本年支出合计	59	5,921.89	5,921.8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31.7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51.88	651.8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31.7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0.00		63				
总计	14	6,573.77	总计	64	6,573.77	6,573.7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部门：新郑市人民法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921.89	3,762.66	2,159.23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83.93	0.00	183.93
2040501	行政运行	3,042.10	3,042.1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8.00	0.00	998.00
2040504	案件审判	228.00	0.00	228.00
2040506	“两庭”建设	41.30	0.00	41.3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08.00	0.00	708.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75	63.7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07	210.07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3.19	23.1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72	87.72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5.83	335.8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新郑市人民法院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73.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6.75	310	资本性支出	34.94
30101	基本工资	2,133.14	30201	办公费	4.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143.5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6.72	30205	水费	7.2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210.07	30206	电费	58.1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1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72	30208	取暖费	8.21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9.31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60	30211	差旅费	15.3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5.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4.9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8.94	30214	租赁费	13.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4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10.21	30216	培训费	46.9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44.04	30217	公务招待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23.19	30224	被装购置费	59.86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0.3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7.8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56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2.04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84	39906	赠与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250.97	公用经费合计					511.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部门：新郑市人民法院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部门：新郑市人民法院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郑市人民法院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3.50	0.00	103.50	40.50	63.00	0.00	103.50	0.00	103.50	34.94	68.5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6997.6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90.63 万元，增长 4.3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有地方补发原应负担的 2020 年应休未休奖，因此其他收入减少；2024 年有省厅下达的薛店法庭基建资金 606.70 万元，同时项目支出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减不必要的开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6965.9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542.05 万元，占 93.91%；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423.90 万元，占 6.0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6345.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186.56 万元，占 65.97%；项目支出 2159.23 万元，占 34.03%；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573.7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90.31 万元，增长 8.06%。主要原因是省财政预算追加拨付各类资金，2024 年新增已审批的薛店法庭基建项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921.89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3.32%。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 122.14 万元，下降 2.0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减少，有在职干警去世，离退休人员工资改革未到位，工资降低。

（二）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921.8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5017.40 万元，占 84.7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97.01 万元，占 5.01%；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87.72 万元，占 1.48%；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335.83 万元，占 5.67%；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83.93 万元，占 3.11%。

（三）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217.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21.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51%。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945.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42.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2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每年干警工资变动、补发及奖金调整。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99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8.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8.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40.38%。本年度省级财政项目预算资金实际拨付增加，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分配数额增多。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82.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实际情况支出且离退休老干部工资改革未到位，工资降低。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7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0.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5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实际情况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无法预算。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37.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72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36.8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实际情况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保障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67.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5.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3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住房公积金项目资金不足，按照实际情况进行预算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762.6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250.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511.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务用车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03.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03.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103.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34.94 万元，购置车辆 3 台，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3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为 68.56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维修、车辆保险及加油。2024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4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11.69 万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391.72 万元，下降 43.36%。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支出，压减不必要的开支，据实填报。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5.1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25.1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5.1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3.8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59.45%。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34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1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根据的绩效管理文件，结合新要求，明确任务分工，落实工作责任。在组织实施方面：一是加强财务预算管理，包括日常性预算管理及资金使用管理；二是加强项目绩效管理，建立完善评价指标体系，收集和完善评价基础信息。我单位 2024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投入管理指标、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我单位 2024 年全年预算执行率 90.96%，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得 10 分；投入管理指标得 29.80 分；产出指标得 23.75 分；效益指标得 33.25 分。综上所述，总分为 96.80 分，较好地完成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 2024 年 6 个项目自评结果如下：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实施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制度的改革，通过编外聘用的方式增补书记员，推动建立有效的聘用制书记员队伍，落实司法责任制和人员分类管理的要求。此项目自评分数总分为 97.94 分，较好地完成了绩效的各项指标及预算执行，执行率为 100%；

业务办案费经费：为保障我单位审判、执行及各项工作的开展，保障案件优质高效完成，提高案件执结率，我单位设定

了绩效目标，充分发挥了我单位的各项工作职能，为全市人民提供了强有力的司法保证。此项目自评分数总分为 96.11 分，较好地完成了绩效的各项指标及预算执行，执行率为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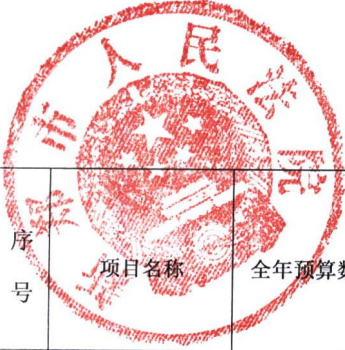
支付叶西兰国家赔偿金：依法计算，支付张文藩国家赔偿金，完成国家赔偿相关工作，支付赔偿金额 44.74 万元。此项目自评分数总分为 97.94 分，较好地完成了绩效的各项指标及预算执行，执行率为 100%；

支付张宏飞国家赔偿金：依法计算，支付张文藩国家赔偿金，完成国家赔偿相关工作，支付赔偿金额 69.57 元。此项目自评分数总分为 97.94 分，较好地完成了绩效的各项指标及预算执行，执行率为 100%；

办案业务经费专项：为保障我单位审判、执行及各项工作的开展，保障案件优质高效完成，提高案件执结率，我单位设定了绩效目标，充分发挥了我单位的各项工作职能，为全市人民提供了强有力的司法保证。此项目自评分数总分为 96.11 分，较好地完成了绩效的各项指标及预算执行，执行率为 100%；

支付张文藩国家赔偿金：依法计算，支付张文藩国家赔偿金，完成国家赔偿相关工作，支付赔偿金额 69.62 万元。此项目自评分数总分为 97.94 分，较好地完成了绩效的各项指标及预算执行，执行率为 100%。

项目自评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率	成本指标得分率	产出指标得分率	效益指标得分率	满意度指标得分率	自评得分	是否有较大偏差
1	支付叶西兰国家赔偿金	44.74 万元	44.74 万元	100%	100%	100%	100%	100%	94.8%	99.74	否
2	支付张宏飞国家赔偿金	69.57 万元	69.57 万元	100%	100%	100%	100%	100%	94.8%	99.74	否
3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	252.8 万元	252.8 万元	100%	100%	100%	100%	91.76%	100%	97.94	否
4	办案业务经费	695.3 万元	695.3 万元	100%	100%	100%	92.43%	93.52%	100%	96.11	否
5	办案业务经费专项	49.9 万元	49.9 万元	100%	100%	100%	92.43%	93.52%	100%	96.11	否
6	支付张文藩国家赔偿金	69.62 万元	69.62 万元	100%	100%	100%	100%	100%	94.8%	99.74	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